

中国人民大学-2006年在职攻读MPA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09/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4_BA_BA_E6_c72_109654.htm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通知精神，2006年我校将继续招收在职人员攻读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研究生。计划招收400人。

一、专业介绍 公共管理硕士（MPA）的培养目标是为政府部门及非政府公共机构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专业人才，是一种正式的研究生教育，目前以在职学习为主。中国人民大学是全国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所在地，是全国第一批拥有自主招生权的高校之一。中国人民大学MPA拥有目前全国最好的生源，招生人数连续五年总规模名列全国第一；MPA生源中公务员人数占90%以上。

自2001年以来，先后有国家税务总局、公安部、共青团中央、建设部、卫生部、中央国家机关工委等部委，河南、山西、内蒙古、河北、山东等省（自治区），青岛市、广州市、贵港市、珠海市等城市各级党委组织人事部门，委托中国人民大学为国家部委和地方政府培养公务员。

二、我校实行网上招生，招生信息均在网上发布 网上招生包括网上报名、网上下载《准考证》等。我校专业学位硕士生招生信息均在网上发布，考生自行从研究生院网站下载《资格审查表》、《准考证》、《初试成绩单》、《复试通知》等，我校不再给考生寄发书面通知。

三、报考条件 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一般应有学士学位）、工龄3年以上的在职人员（工作年限计算截止到2006年7月31日）。重点招收政府部门和非政府公共管理机构人员。符合报考条件的政府部门管理人员须按

照人事部公务员管理司的统一部署，持省级人事部门的推荐意见进行资格审查。非政府部门人员，资格审查表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推荐意见，非政府部门人员录取比例一般不超过本校当年录取限额的20%。

四、报名时间及报名程序

(一) 网上报名

1、在北京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 报名网址：<http://pgs.ruc.edu.cn> 网上报名时间：7月12日8：00至7月26日20：00。

2、在外地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须按照当地省级考试主管部门指定的时间、网址填写并提交报名信息。注意：网上报名填报信息时，请务必在“备注1”中注明“公共管理学院”字样。

(二) 资格审查

考生从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下载空白《资格审查表》，填写完毕并在照片和单位人事部门审核意见栏加盖考生单位人事部门公章。符合报考条件的政府部门管理人员须按照人事部公务员管理司的统一部署，持省级人事部门的推荐意见进行资格审查。在北京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于现场照相时提交《资格审查表》；在外地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于2006年8月24至31日将《资格审查表》、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一并寄至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MPA招生与培训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MPA招生与培训办公室（科研楼A座206室）邮编：100872

(三) 交费、照相

1、在北京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网上报名成功后，考生本人须携带盖章后的《资格审查表》、大学本科毕业证书以及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有效身份证件（截至入学考试日期仍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军官证）于2006年7月29日至31日到中国人民大学公共教学一楼1101教室办理交费、照相、确认报名信息等报名手续。

2、在外地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须携带有效身

份证（截至入学考试日期仍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军官证）按照当地省级考试主管部门指定的时间、报名点办理交费、照相、确认报名信息等报名手续。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